

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函

地址：325018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三林段
500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李晉豪

電話：03-4096682#2003

傳真：03-4896790

電子信箱：1005473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客文字第11100104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111年度桃園市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、高級認證團體報名獎勵競賽，報名期限至111年9月5日(星期一)止，請轉知所屬機關單位並鼓勵踴躍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1年度桃園市客語能力認證團體報名獎勵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競賽分為市府機關一級機關、市府其他機關、大學校、小學校、農漁會、里別、民間團體等7組，並規劃「報名認證人數競賽」及「通過認證比率競賽」兩種獎勵機制。
「報名人數競賽」各組第一名可獲得新臺幣8,000元禮券及獎狀一幀，「通過認證比率競賽」各組前三名且合格通過率達60%(含)可獲得新臺幣1萬元整禮券及獎狀一幀。
- 三、每單位限報1組、每組人數至少15人(含)以上，另每人限參加1組，且考試地點以桃園考場為限。
- 四、旨案統一採線上報名，請至桃園客語開班及認證獎勵平台(<https://tychakka.tycg.gov.tw>)首頁/申請客語認證獎勵

人事室 111/08/24 08:5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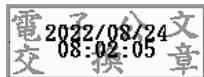
1110006914

無附件

/報名團體 報名獎勵競賽申請。請貴機關(單位)轉知所屬
並鼓勵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(不含復興區公所)(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級農會、中壢區漁會、桃園區漁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、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